

非洲豬瘟中央前進應變所

第 14 次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11 月 4 日（二）上午 8 時 30 分

貳、地點：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臺中分署 3 樓會議室二

參、主持人：杜指揮官文珍
紀錄：涂宜璇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案由一、有關 114 年 11 月 3 日「非洲豬瘟中央前進應變所第 13 次工作小組會議」會議紀錄及列管事項（附件 1），報請公鑒。

說明：上開會議紀錄及列管事項請與會機關按會議決定事項據以辦理。

決定：

- 一、會議紀錄確定，所有項次持續列管，列管事項請持續辦理。
- 二、請臺中市政府統計每日豬隻死亡數量時，應確認是否有集中發生於特定豬場，並確認原因。
- 三、倘臺中市政府評估有案例場住家環境採樣需求，請與畜主家人聯繫。
- 四、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說明，有關將菱形網鋪平固定在覆土上之方式，經洽詢專家林良恭老師及參考 WOAHP 建議，無法取代電圍籬或圍網之設置，但可做為額外強化措施執行。
- 五、有關太平山區山豬飼養案，飼養場周圍發現尚有遊蕩野豬及犬隻活動，請臺中市政府安排捕捉移置，

野豬圍捕後採檢送驗。

- 六、請臺中市政府持續追蹤經分析 8 月 1 日至 11 月 2 日豬場死亡情形數據後所列高風險養豬場，並比對近期每日斃死豬隻送檢資料確認是否相符，另死亡豬隻採檢結果應寫入報告(附件 2)。
- 七、請臺中市政府利用此輪訪視轄區豬場，釐清各豬場實際飼養頭數及死亡豬隻處理方式(尤其未委託化製處理者)，輔導豬場落實生物安全措施及確實填寫「畜牧場衛生管理工作紀錄簿」，俾利及早發現異常情形。部分豬場實際飼養數量與畜牧場登記數量不一致情形，請依法卓處。

案由二、有關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46 次會議重要裁示事項，報請公鑒。

說明：如會議紀錄。

決定：請相關單位依前述會議決議事項辦理，餘洽悉。

案由三、前進應變所各分工小組工作進度，報請公鑒。

說明：

一、情報組：請臺中市政府報告疫情調查之更新辦理情形。

二、作戰組：請環境部、臺中市政府及防檢署報告各項防疫處置之更新辦理情形。

三、後勤組：請防檢署報告各項防疫處置衍生之問題，調度協調處理情形。

四、相關報告事項如附件 3。

決定：

- 一、請環境部提醒進度落後的縣市政府，第二輪廚餘再用養豬場查核應於 11 月 5 日前完成。
- 二、請臺中市政府落實臺中市轄內大安區肉品市場等家畜屠宰場及烏日焚化廠清潔消毒工作。
- 三、有關化製車、運豬車及飼料車等採樣點，請依防檢署及獸醫研究所提供之資訊辦理。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上午 9 時 25 分。